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中国当代长篇小说丛书



# 青春之歌

杨沫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青春之歌/杨沫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9  
(人民文学出版社·新中国60年长篇小说典藏)

ISBN 978-7-02-007431-0

I. 青… II. 杨…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061848号

责任编辑:胡玉萍

装帧设计:何婷

责任印制:张文芳

青春之歌

杨沫 著

---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编:100705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438千字 开本880×1230毫米1/32 印张17.25 插页1

1958年1月北京第1版 2009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000

ISBN 978-7-02-007431-0 定价45.00元

---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 出版说明

在新中国六十年的历史上,几代作家在不同的时期创作了数以万计的长篇小说。我们作为新中国成立最早、规模最大、门类最全的专业文学出版社,素有“新中国文学出版事业从这里开始”之誉,长篇小说出版资源非常丰富。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六十周年之际,我们从业已出版的长篇小说中遴选出部分优秀作品,汇集成“人民文学出版社·新中国60年长篇小说典藏”一次性推出。这些书目的选择,兼顾历史评价、专家意见、读者喜好,以及题材和思想艺术风格的丰富性,它们集中展示了新中国长篇小说创作的伟大成就和发展变化,从文学的角度折射出中国特别是新中国各个历史时期的风貌。入选作品大都经过了时间淘洗,是可以流传的上乘之作。阅读或收藏,均富有价值。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9年5月

# 第一部



## 第 一 章

清晨，一列从北平向东开行的平沈通车，正驰行在广阔、碧绿的原野上。茂密的庄稼，明亮的小河，黄色的泥屋，矗立的电线杆……全闪电似的在凭倚车窗的乘客眼前闪了过去。乘客们吸足了新鲜空气，看车外看得腻烦了，一个个都慢慢回过头来，有的打着呵欠，有的搜寻着车上的新奇事物。不久人们的视线都集中到一个小小的行李卷上，那上面插着用漂亮的白绸子包起来的南胡、箫、笛，旁边还放着整洁的琵琶、月琴、竹笙，……这是贩卖乐器的吗，旅客们注意起这行李的主人来。不是商人，却是一个十七八岁的女学生，寂寞地守着这些幽雅的玩艺儿。这女学生穿着白洋布短旗袍、白线袜、白运动鞋，手里捏着一条素白的手绢，——浑身上下全是白色。她没有同伴，只一个人坐在车厢一角的硬木位子上，动也不动地凝望着车厢外边。她的脸略显苍白，两只大眼睛又黑又亮。这个朴素、孤单的美丽少女，立刻引起了车上旅客们的注意，尤其男子们开始了交头接耳的议论。可是女学生却像什么人也未见，什么也不觉得，她长久地沉入在一种麻木状态的冥想中。

她这异常的神态，异常的俊美，以及守着一堆乐器的那种异常的行止，更加引起同车人的惊讶。慢慢的，她就成了人们闲谈的资料。

“这小密斯失恋啦？”一个西服革履的洋学生对他的同伴悄悄地说。

“这堆吹吹拉拉的玩艺至少也得值个十块二十块洋钱。”一个

胖商人凑近了那个洋学生，挤眉弄眼地瞟着乐器和女学生，“这小姐带点这个干吗呀？卖唱的？……”

洋学生瞧不起商人，看了他一眼，没有答理他；偷偷瞧瞧缟素的女学生又对同伴议论什么去了。

车到北戴河，女学生一个人提着她那堆乐器——实在的，她的行李，除了乐器，便没有什么了——下了火车。留在车上的旅客们，还用着惊异的惋惜的眼色目送她走出了站台。

小小的北戴河车站是寂寥的。火车到站后那一霎间的骚闹，随着喷腾的火车头上的白烟消失后，又复是寂寞和空旷了。

这女学生提着她的行李，在站台外东张西望了一会，看不见有接她的人，就找了一个脚夫背着行李，向她要去的杨庄走去。

走路的时候，她还是那么沉闷。她跟在脚夫后面低头走着，不言也不语。后来转了一个弯，走到个小岗上，当蔚蓝的天空和碧绿的原野之间突然出现了一望无际的大海时，这女学生迟滞的脚步停下来了。她望着海，那么惊奇，明亮的眼睛露出了欢喜的激动，“呵！呵！”她连着呵呵了两声，脚步像粘在地上似的不动弹了。“第一次看见——多么美呀！”她贪婪地望着微起涟漪的平静的大海，忘记了走路。

“先生，快走哇！怎么不走啦？”脚夫没有理会女学生那一套情感的变化，径直走到了山脚下，当他看不见雇主的踪影时，这才仰头向山上的女学生吆喊着。

女学生仍然痴痴地望着崖底下的海水，望着海上的白色孤帆，好像什么也没有听见。

“喂！我说那位姑娘啊，您是怎么回事呵？”脚夫急了，又向山上大声吆喝着，这才惊醒了女学生，她揉揉眼睛茫然地笑了一下，快步跑下了山岗。

他们又一起走起来了。

脚夫是个多嘴的中年人，他不由向这举止有点儿特别的女学

生盘问起来：“您站在山上看什么哪？”

“看海。多好看！”女学生歪着头，“你住在这儿多好，这地方多美呵！”

“好什么？打不上鱼来吃不上饭。我们可没觉出来美不美……”脚夫笑笑又问道，“我说，您这是干什么来啦？怎么一个人？避暑的？”

女学生温厚地向脚夫笑笑，半晌才说：“哪配避暑。是找我表哥来的。”

脚夫瞪大了眼睛：“您表哥是谁？警察局的吗？”

女学生摇摇头：“不是，我表哥是教书的——杨庄的小学教员。”

“嘿！”脚夫急喊了一声，“我们邻村的先生啊，我都认识。不知是哪一位？”

“张文清。”女学生的神色稍稍活跃一些，她天真地问，“您认识他吗？他在村里吗？怎么没有上车站来接我……”

脚夫的嘴巴突然像封条封住了。他不做声了。女学生凝望着他黝黑多皱的脸，等待着他的回答。但是他不出声，又走了好几步远，这脚夫却转了话题：

“我说，您贵姓啊？是从京里下来的吗？”

女学生还带着孩子气，她认真地告诉脚夫：“我姓林，叫林道静，是从北平来的。你不认识我表哥吗？”

脚夫又不出声了。半天，他呵呵了两声，不知说的什么，于是女学生也不再出声。这样他们一直走到了杨庄小学校的门前。脚夫拿了脚钱走了，林道静也微微踌躇地走上了学校门外的石台阶。

学校是在村旁一座很大的关帝庙里。林道静把行李放在庙门口，就走进庙里去找人。她走上东殿、西殿、正殿、偏殿各个课堂里全看了一遍，一个人影也没有。“莫非他们到海边散步去啦？”她心里猜想着，只好站在庙门外的台阶上等待起来。

这时天色将晚，村子里家家的屋顶，全冒起袅袅的炊烟。庙外就是一片树林，树林里的蝉，在知了知了地拼命聒噪，林道静忍耐地听了一阵蝉声，焦灼地东张西望了半天，还是一个人影也没有。看着行李，她又不肯挪动。直到天黑了，这才有一个跛脚老头从大路上蹒跚地走来。这老头看见有人站在台阶上，远远地先喊了一声：

“找谁的呀？”

道静好不容易盼着来了个人，欢喜得急忙跑下台阶和老头招呼：“张文清先生是在这儿教书吗？”

“哦，找张先生的？……”老头喝得迷迷糊糊的，红涨着脸，卷着大舌头，“他，他不在这儿啦。”

道静吃了一惊：“他哪儿去啦？——他写信告诉我暑假不离开学校的呀。还有，我表嫂呢？她也在这儿教书……”

“不，……不知道！不知道！……”老头越发醉得厉害了，东倒西歪地跌进学校的大门，砰的一声把两扇庙门关得紧紧的。

这下子可把林道静难坏了！表哥他们上哪儿去啦？她已经写信给他，告诉他要来找他，可是，他却不在这儿啦。现在怎么办？以后又怎么办呢？……她愣愣地站在庙门外的冷清的阶石上，望着面前阴郁的树林，聒耳的蝉声还在无尽休地嘶叫，海水虽然望不见，然而在静寂中，海涛拍打着岩石，却不停地发着单调的声响。林道静用力打了几下门，可是打不开，老头一定早入梦乡了。她心里像火烧，眼里含着泪，一个人在庙门外站着、站着，站了好久。明月升起来了，月光轻纱似的透过树隙，照着这孤单少女美丽的脸庞，她突然伏在庙门前的石碑上低低地哭了。

人在痛苦的时候，是最易回忆往事的。林道静一边哭着，一边陷入到回忆中——她怎么会一个人来到这举目无亲的地方？她为什么会在这寂寥无人的夜里，独自在海边的树林徜徉？她为什么离开了父母、家乡，流浪在这陌生的地方？她为什么，为什么这么

悲伤地痛哭呵？……

## 第 二 章

热河省一个偏僻的山村里，住着一家姓李的人家。这家人家只有祖父和孙女两个。祖父老了，成天病在炕上，孙女秀妮就打柴、种地养活着祖父和自己。秀妮是个又漂亮、又结实、又能干的姑娘。村里的青年小伙子都想娶这个姑娘，可是秀妮长到二十一岁了，却谁也没有嫁。原因是她从十一岁就给人家当童养媳，后来到她十五岁上，她的“丈夫”死了，她才又回到祖父的家里。这婚姻伤透了她的心，而且为了侍养老祖父，她就不想很快结婚。祖父因为年老多病需要孙女的照顾，也不愿意孙女离开他，于是祖孙俩就相依为命地活下来。祖父爱孙女，闺女家有时送来几个贴饼子、腌鸡蛋；他总要留给孙女儿吃，自己只尝一点点。孙女呢，养种的地是地主的，交了租了只剩一把柴火，为了叫老祖父喝上一碗热糊糊，她除了种地之外，一有空就扛着斧头上山去打柴；夜晚灯下给人做针线。村里人都赞美着这个勤劳、纯朴的好姑娘——这真是青年人梦里都想着的好姑娘。可是这么个好姑娘，在她二十一岁的那年冬天，厄运来了：住在北平城里的大地主林伯唐亲自下乡来收租的时候，秀妮忽然被他发现了。他惊羡她的美丽，就要讨她当姨太太。虽然他已经五十多岁了，虽然他已经讨过好几房姨太太，并且还叫大太太徐凤英打跑过好几个从妓院里买来的红妓。但是他既然看上了秀妮，看上她这健康的带点“野味”的姑娘，那他就绝不会放手。为了镇压佃户的反抗，他是从热河督军汤玉麟那儿弄到军警来帮他收租的，孤弱的秀妮祖孙俩，哪能抵抗这强暴的力量！于是秀妮就在这小小山村里的二地主（庄头）家里，成了大地

主林伯唐的姨太太。她哭过，她寻死过，她咬过林伯唐的手指头，但是这一切抵抗全无济于事，林伯唐捻着八字胡笑吟吟地还是把她弄到了手。

两个月后，秀妮怀了孕，林伯唐把她带回北平的公馆里来。老祖父就在秀妮离开村子的那天夜里，一个人颤巍巍地拄着拐杖跳到了村旁的白河川里。

秀妮到了北平的林公馆里，聪明、伶俐的姑娘变成了痴痴呆呆的傻子。成天一句话也不说，除了吃饭、做活，就两眼直勾勾地冲着墙发呆。徐凤英看在秀妮有孕的分上，开始对她还不错，因为徐凤英自己生过几个孩子，一个也没活，所以就希望秀妮替林家生个孩子。

秀妮生下孩子后，精神好了一些，她把全部的希望和爱寄托在孩子身上。她多么爱她怀里的白白胖胖的女孩呵！这孩子浅浅的一笑，能使她暂时忘掉了刻骨的伤痛，忘掉了耻辱的生活，给她生活下来的勇气。常常在深夜里，老头子林伯唐到别的姨太太房里去了，秀妮悄悄爬起身，给孩子换尿布、喂奶，亲着美丽的小圆脸蛋，然后一边哽咽着一边喃喃地说：

“妮，长吧！活吧！娘要跟你一块儿活下来。……”

眼泪——许久以来干枯了的眼泪，滴滴地掉在孩子的嫩脸上。

孩子一岁了，牙牙学着话，用小指头搔着妈妈的脸，揪妈妈的头发，妈妈的脸上有了幸福的笑容。……

可是有一天，徐凤英喊来了秀妮，先把孩子接抱在手里，然后脸色大变，对秀妮说：

“孩子是我家老爷的，我要留下她！你这不要脸的穷女人，现在就给我滚！”

秀妮惊呆了。接着大哭着，撞着头，拼命要夺回她的孩子。但是她夺不回来了！林伯唐玩够了她，早躲到一边去了。“妈！妈妈！要……”孩子在徐凤英手里张着小手，哭着要妈。秀妮却被几

个如狼似虎的听差推搡着架上了停在大门外的汽车。

秀妮的孩子，林伯唐替她起名叫林道静。开始林伯唐夫妇还很喜欢她，后来当她三岁时，徐凤英自己也养了个儿子之后，小道静的厄运就来了：不断挨打，夜晚和用人睡在一起；没有事，徐凤英不叫她进屋，她就成天在街上和捡煤渣的小孩一起玩。

一年冬天，有一天徐凤英不知为什么高兴了，把道静叫到屋里，和她说了几句话，看她一边讷讷地回答，一边不住地浑身乱动，她惊奇地揪过她来，问她怎么了。

“痒痒……”孩子只七岁，吓得吸溜着鼻涕要哭的样了。

想不到徐凤英大发慈悲，她替小道静脱下破棉袄一看：只见套在棉袄里面的小褂子上的虱子，密密麻麻地已经滚成了蛋蛋，要拿也拿不清。于是她又恼火又慷慨地一下子把这小褂子填入了正在熊熊燃烧着的洋火炉里，一阵劈劈啪啪的响声，无数的虱子就和褂子一齐消灭了。徐凤英越发高兴了，她扳过小道静冻得紫红的面孔细细端详了一番，然后转过脸对靠在沙发上读着报纸的林伯唐说：

“我这两天看出来，这丫头长得怪不错呢。叫她念书吧，等她长大了，我们总不至于赔本的。”

林伯唐捻着八字胡，冲妻子笑着点点头：

“好！太太从来都是眼力过人的。‘女子无才便是德’已经不大时兴了，叫她念念书也好。”

这么着，小道静被送到学校里去读书。她喜欢读书，人也聪明，可就是有点儿乖僻，一天到晚，一句话也不说，不知道的人还以为她是个哑巴。弟弟仗着母亲的娇惯，常欺侮她、打她，她可从来不哭。有时，她不理他，任他打；有时火气上来了，她就狠狠地揍弟弟几下子。当然这样她会招来更凶的一顿狠打。母亲打她不用板子，不用棍子，却喜欢用手拧、用牙齿咬。一个夜晚，道静已经在“下房”睡着了，弟弟打破了一个母亲心爱的花瓶，他却推在道静身

上。于是道静在睡梦中突然被一阵剧烈的疼痛惊醒来，她立时明白了是怎么回事，于是就咬紧牙关，顽强地准备着一切痛苦的袭来。

“狗娘养的！越来越胆大啦。赔，赔我的花瓶！”

她的小腿被拧肿了，胳膊被咬得透出一个个红血印。但是小道静不哭，不求饶，没有一滴眼泪从她倔强的眼睛里流出来。在这个家庭里，她就这样像小狗似的活下来了。家里所有的人里面，只有一个年老的佣人王妈关心她、心疼她，常常偷着照顾她。但是还不能叫徐凤英知道。道静当然也爱王妈，她肚子饿了，身上冷了，总去找王妈；她的眼泪也只当着王妈一个人流。

道静高小毕业考上了北平西郊的南山女子中学之后，母亲对她的态度有了显著的好转。因为这时她已经长成了一个颀长、俊美的少女。她的脸庞是椭圆的、白皙的、晶莹得好像透明的玉石。眉毛很长、很黑，浓秀地渗入了鬓角。而最漂亮的还是她那双忧郁的嫣然动人的眼睛。她从小不爱讲话，不爱笑，孤独，不爱理人。可是徐凤英并不注意这些，她注意的是这女孩子的相貌的变化，和如何使她具有一定的学历，因为这是那个时代的时髦妇女要嫁一个有钱有势的丈夫所必备的条件。

学校开学了，第一天离家去上学，父母亲高兴得亲自送道静到大门口去上车。林伯唐穿着纺绸长衫，摸着胡子站在大门口外的玉石台阶上，沉吟有顷，然后对坐在洋车上就要起程的道静笑吟吟地赞叹说：

“小姐，恭喜你！上了中学，等于中了秀才呢！哈、哈、哈……”

林伯唐不仅是教育家、慈善家，而且是颇有名望的前清举人。他中举之后，还没等进京应考，正赶上康梁变法维新，北京办了个京师大学堂<sup>①</sup>，这位举人老爷就追赶着潮流，带了夫人，做了京师

---

<sup>①</sup> 北京大学的前身。

大学堂的“大学士”。到了民国，这位善于追赶潮流的“大学士”，又赶上了办教育吃香的时候，于是他很快成为教育家，借了“办教育”为名，向清朝王爷手里用低价买了大批“跑马占圈”的土地<sup>①</sup>。于是戊戌举人、京师大学堂大学士、悯安慈幼院院长、务本大学校校长等头衔的名片，在煊赫的“上流”社会里飞舞起来了。人们钦佩着“才德兼备”的林伯唐教授，却没有人说他曾怎样残酷地玩弄了可怜的秀妮。

林伯唐熟读过“四书五经”，也研究过康德和孟德斯鸠，不过最使他醉心的还是科班出身的翰林学士。所以他对女儿啧啧赞叹她上了中学就等于中了秀才。

没等道静开口，母亲接着说话了。她是胖身子，八月里还挥着小绢扇，她眯缝着眼睛，也站在台阶上欣赏着女儿：

“乖乖，好好念书呀！妈会想法子弄钱供给你上中学、上大学，要是留洋回来，那就比中了女状元还享不清的荣华富贵哩！”她说的好端端的，忽然扭头冲着老头子，鼻子哧了一声撒娇似的，“你老东西嘻嘻笑什么？女儿是我生的！我养的！她挣钱发了财，横竖没有你老东西的份！”

徐凤英溅着唾沫星子好像生了气，林伯唐反倒得意地哈哈笑了。他悠然自得地冲着妻子连连点头：“太太，归你！归你！什么全归你。连女婿挣的钱也全归你不好吗？”

十二岁的林道静厌恶地瞅瞅她的所谓父母亲，眼眶里浮着泪珠，一言没发，坐着洋车走了。

一离家，一上了中学，她就像跳出笼子的鸟儿，仿佛来到了一个自由的天地。她喜欢读书，尤其喜欢读文艺作品。书籍培养了她丰富的想像力和对于美好未来的憧憬，她是个喜欢海阔天空地幻想的姑娘，越读的多，也越想得多。可是表面上她却依然对一切

---

<sup>①</sup> 清朝王爷骑马，马一气跑过的地方，由皇帝赏赐给他，即为“跑马占圈”的土地。

都淡漠，依旧沉默寡言。同学中，她只和一个名叫陈蔚如的女孩子要好，因为那女孩子对她温存、和善，她同情林道静的不幸遭遇，给她热情和鼓舞，因此她们成了好朋友。

一九三一年，林道静读到离高中毕业只有两个多月了。

一天下午，她从北平的家里回到学校后，神情惨淡地坐在课堂的位子上，半天工夫一动也不动。好些同学都奇怪地看着她，有人走过来问她：

“林道静！你母亲叫你回北平什么事呀？怎么一回来变成这样啦？”

陈蔚如拉着她的袖子，摸着她的头发，温柔地悄声说：

“林，告诉我，什么事呀？”

道静像段木头，不声不响地仍然呆坐着。

同学中有些人哄地一声笑起来了，道静才像从梦里惊醒似的，揉揉眼睛苦笑道：

“你们笑什么？少拿别人开心！”说完站起脚就走了。

过一会儿，陈蔚如跟着她走到了学校西边的西河沟。

两个女孩子紧挨着走。走着，走着，林道静突然站住身，回过头，愣愣地盯着小陈说：

“小陈，我不能上学了！……”说这话时，她的脸色异常苍白。

“为什么？小林，你妈叫你回去倒是怎么回事？”多情的女孩子，被她朋友的痛苦吓住了，她显得比道静更加惊悸不安。

道静又不出声了。她们俩走到西河沟的树丛里，靠在河边的垂柳下。道静凝视着闪着金光的河水，半晌，才自言自语似的说：

“家里破产啦——我父亲因为地权的事打了官司，闹得身败名裂，就把口外的地一古脑儿瞒着母亲全卖光，带着姨太太偷跑掉了。现在我成了我妈惟一的财产。……”

“什么？怎么你是财产？你也不是钱呀！”

“我妈想叫我当摇钱树。她叫我回去，就为了叫我嫁个阔佬，

她好依旧享福。我不答应，和她决裂了。”

“这怎么办呢？”陈蔚如捏紧道静的手几乎哭了出来。可是这时道静反而沉静地抚着小陈的手说：

“小陈，别着急！反正我不屈服！最后不行，还有个死！”

接着徐凤英果然断绝了女儿的供给，她企图用这个办法威胁道静屈服。

可是道静不屈服。她本来立刻就要离开学校去谋生的，可是暑假还不到，到哪儿去呢？有些热情的同学同情她，几个人每月替她凑饭费，她就这样勉强读完了最后两个月的书。

不久，到了放暑假的时候，她不得不怀着渺茫的希望和沉重的心情准备回家去。她知道如果母亲不能回心转意，她就不能再读书。而她是热望能够升大学读书的。可是凶狠的母亲会回心吗？

她惶惑了。

她除了喜欢文学也很喜欢音乐。此刻放了假，她雇了洋车从学校向城里拉去时，车上还带了一堆乐器——笙、笛、箫、月琴、二胡，她那最宝贵的蝴蝶牌口琴就放在口袋里。无论走到哪儿，她总是随身带着这一堆东西。因此同学们给她取了两个外号：好听的叫做“洞箫仙子”；不好听的叫做“乐器铺”。下课之后，她常常一个人吹着、弹着，这时候看见她的人，都有些惊讶她那双忧郁的眼睛忽然流露出喜悦的光芒，也只有这时候，她那过于沉重的神情才显出了孩子般的稚气。当然，这是半年以前的情况。自从她的生活突然发生了这意外的变故，她就不大抚弄这些东西了，因此有些同学笑着问她：

“洞箫仙子，怎么不开乐器铺啦？”

她淡淡地笑一笑，默然地走开了。

洋车在颠簸不平的土道上慢慢走着，她的心也一刻刻更加沉重不安。母亲上次对她那种凶狠的好像鞭打佃户时的恶煞神气，时时在她眼前浮动：“狗娘养的！娘老子养着你为了什么？”“不孝

的枭鸟给脸不要脸！不听话，给我滚蛋！”想到这里，她身上微微发抖，仿佛怕人抢去似的，她用力抱住了怀里的竹笙。

可是当她下了车，走进母亲的房门，情形却出于她的意外。母亲正和客人打着牌，见她回来了，亲热地拉着她的手，笑吟吟地说：

“姑娘，好女儿，你回来啦？路上热吧？今天客人不少，他们都在称赞你读书读得好呢！”

道静想：“妈妈也许不逼我嫁人了，也许还能供给我念书？”她一向认为“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要是还能读书，该是多么幸福呀。于是，她向客人们微微鞠了一躬——过去她是非常讨厌家里的赌客、烟客的，今天却仿佛看他们顺眼一些，竟站在牌桌旁，对他们羞涩地笑了笑。

“这位是胡局长，”母亲指着一个坐在上首的黄瘦的西服男子给道静介绍，“这就是小女道静。”她眯起肿眼向那黄瘦的男子恭顺地又像夸耀地一笑时，道静心里突然感到了不自在。于是她赶快扭转身子走到里屋去，再也听不到母亲后来又说了些什么话。

道静在家里住下来了，并且参加了师范大学的入学考试。她考试的成绩很好，心里很高兴。可是，一想到叫她结婚的那件事，再加上家里通宵不停的麻将牌声，轻贱的男女调情声，靡靡的歌曲声和输了钱的男人怒骂声……仍然使她一天比一天烦闷、痛苦。

“没了男人，破了产，妈妈堕落成什么样的人了啊！”她看见四十七八岁的徐凤英，成天打扮得花枝招展，向男人献媚的丑态，心里又难受又讨厌。

半个多月过去了。

这一天母亲好像分外高兴，带道静到店里买了一件白洋纱长衫、一双白帆布鞋。母亲一定叫她买漂亮的好衣料，可是这女孩子很执拗——在夏天她永远只穿短短的白旗袍、白袜白鞋，打扮得像个护士。母亲没办法，只好依了她。晚上，母亲又替道静烧了她最爱吃的菜。吃罢饭，连着弟弟小风，母子三人一块坐在床边说起闲